

中加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20年3月10日)

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号文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合同于2019年7月6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示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示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销售适当性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销售机构对本基金“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的投资”章节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本基金对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价格因素而产生波动。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负债状况判断本基金是否适合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自主判断本基金的投资价值,自做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间接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具有良好的流动性,其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分离交易可转债所分离出的纯债部分、央行票据、中期票据、同业存单、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买入股票,本基金不投资可转换债券或可交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后分离出来的纯债部分。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现金或到期日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买入返售款项。

本基金基金份额初始面值1.00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可能出现亏损。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募说明书是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行业惯例,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3月10日对本招募说明书的“重要提示、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第二十一部分其他披露事项”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其余内容暂未更新。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裕泽大街65号317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35号

法定代表人:夏英

成立时间:2013年3月27日

电话:400-00-96526

注册资本:4.6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股权结构: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加拿大丰业银行

28%、北京盈科(集团)有限公司 12%、中地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6%、有研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6%、纵智华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5%。

基金管理情况:

目前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三十九只基金,分别是中加货币市场基金(A/C)、中加纯债

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纯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

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

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

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中加瑞盈